

2023年度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 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牵头组织全市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负责市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市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起草发展改革领域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提出经济社会发展、重大结构优化、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的目标、任务以及相关政策。负责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政策的评估督导工作。

2. 统筹提出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态势趋势，提出政策建议。研究分析全市国民经济运行、总量平衡、经济安全和产业安全等重要问题并提出相关建议，协调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价格政策，负责全市农产品价格成本调查工作，承担对列入省成本监审目录的商品和服务价格进行成本监审，组织制定少数由政府管理的重要商品、服务价格和重要收费标准。参与拟订我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相关财政、金融和土地政策。

3. 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出相关改革建议。牵头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协调推进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推动完善市场经济制度和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牵头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4. 研究提出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

牵头实施“一带一路”建设。承担统筹协调走出去有关工作。按省要求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拟订国际金融机构和外国政府贷款规划。组织拟订全市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

5. 负责全市投资综合管理，拟订全市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政策，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市级政府年度投资计划。按权限审批、核准、审核、备案重大项目。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拟订并推动落实鼓励民间投资政策措施。负责市重点建设项目的综合管理，编制市重点建设项目计划并协调实施。负责重大项目的评估督导工作。

6. 组织拟订并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区域发展重大问题。负责规划和统筹协调各类重大区域发展平台。推进落实新型城镇化战略和重大政策，组织编制并推动实施全市新型城镇化规划。承担我市对口支援工作，协调推进区域合作与对口帮扶相关工作。牵头推进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工作。

7. 组织拟订全市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并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实施重大产业工程。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服务业及现代物流业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综合分析研判消费变动趋势，拟订实施促进消费的综合性政策措施。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牵头拟订并协调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负责全市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

8. 负责重大基础设施的综合协调。统筹重大基础设施布局，协调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统筹协调综合交通发展有关重大问题。

9. 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会同相关部门拟订推进创新创业的规划和政策，提出创新发展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政策。会同相关部门规划布局全市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高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协调解决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重大问题。

10. 负责全市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协调有关重大问题。组织拟订全市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提出促进就业、增加城乡居民收入、完善社会保障等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牵头推进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11. 推进实施全市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改革，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协调推进生态保护补偿相关工作，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有关工作。负责全社会节能工作，拟订节能专项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提出能源消费控制目标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公共机构节能管理。组织实施节能监察。

12. 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推进全市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的战略和规划，组织编制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协调和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参与军民融合有关工作。

13. 起草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及相关政策。研究提出全市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市粮食（含食用植物油，下同）和物资储备发展规划、品种目录，负责市级储备粮、储备物资的行政管理，组织开展仓储管理，指导全市地方储备粮、储备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

14. 统筹推进落实粮食安全政府责任制和相关考核工作，监测粮食和储备物资供求关系并预测预警，承担全市粮食流通宏观调控的具体工作。负责粮食流通行业管理，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政策，拟订地方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有关标准、粮食质量标准，制定有关技术规范并监督执行。负责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收购、储存等环节质量安全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全市粮食库存检查工作。承担军粮供应管理工作。

15. 拟订全市粮食流通设施和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区（县）相关粮食流通设施和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管理有关粮食流通设施和物资储备基础设施财政投资项目。负责对管理的政府储备、企业储备及储备政策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指导监督全市粮食行业和物资储备安全生产工作。

16. 起草能源发展和有关监督管理的法规、规章草案，拟订能源发展战略、发展规划、发展计划、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能源体制改革，拟订有关改革方案。协调能源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开展能源合作。

17. 负责全市电力、煤炭、石油、天然气、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等能源的发展和运行调节工作，衔接能源生产建设和供需平衡。指导协调农村能源发展工作。负责能源预测预警，发布相关信息。推进能源市场建设，维护能源市场秩序。组织推进能源重大装备产业发展。配合做好国家石油储备相关工作。推进能源清洁高效利用。

18. 指导监督全市能源安全保障工作，参与能源应急保障工作。负责主管石油天然气管道（城镇燃气管道和炼油、化工等企业厂区内管道除外）保护工作。指导监督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安

全管理工作。配合开展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和电力运行安全监管。负责能源行业安全生产统计分析。负责全市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理工作。

19. 承办市委、市政府和省发展改革委、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省能源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20. 非独立核算下属单位：

所属汕头市发展计划研究所。承担汕头市国民经济、体制改革、宏观管理与社会发展战略及对策问题研究工作；跟踪分析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本态势，提出相关政策建议；参与市发展和改革局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编制的研究；开展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研究；提供有关研究工作的咨询服务；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工作。

所属汕头市节能中心加挂汕头市救灾物资储备中心牌子。协助拟订全市节能计划、标准和规程，组织开展节能技术、产品等推广工作；开展重点用能单位能源利用状况报告的汇总分析以及节能宣传培训、信息化建设、科普、咨询服务等工作；承担市级救灾物资采购、存储、保管、发运和回收工作；承担救灾捐赠物资的接收、管理和存放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1. 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督查督办、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信息、信访、内部安全、保密、政务公开等工作。承担机关财务、资产管理、后勤服务等工作。牵头协调安全生产工作。统筹协调落实应急管理、三防工作。承担局党组日常事务工作。

2. 发展战略和规划科。提出全市重大发展战略、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经济结构调整和重大生产力布局建议，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市发展规划。承担统一规划体系建设工作，完善全市规划管理制度，统筹衔接市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市发展规划。统筹市级规划编制立项。组织监测全市重大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等实施情况，并提出调整建议。提出市新型城镇化战略、规划和城乡融合发展政策建议。配合省编制实施城市群和都市圈规划，承担市推进汕潮揭同城化联席会议日常工作。

3. 国民经济综合科。组织拟订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监测分析、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形势。研究总量平衡，提出宏观调控目标和政策取向及调控建议，开展重大政策预研和预评估。承担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相关工作。提出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和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政策建议。组织研究国民经济发展的重大问题，负责重要文件起草。研究提出防范化解经济领域重大风险的政策建议。承担局信息专报、对外宣传报道，协助新闻发言人工作。

4. 体制改革综合科。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市经济体制改革。研究经济体制改革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及有关专项改革方案，指导推进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组织并承担全市优化营商环境相关工作，开展营商环境评价。协调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和垄断行业改革，组织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提出完善产权制度的政策建议。

5. 固定资产投资和对外开放科。监测分析全市固定资产投资状况，拟定固定资产投资管理政策、规划、计划和措施，按权限审核重大投资项目。提出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建议。负责政

府投资综合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市级政府年度投资计划，协调推进市政府投资市属非经营项目代建工作。提出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建议。统筹协调推进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工作。牵头推动重大项目投融资创新，提出政府出资重大项目投融资方案。推进传统基础设施领域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拟定促进民间投资发展政策。指导工程咨询业发展。对接局驻政务服务中心窗口工作。研究对外开放重大问题。提出全市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及有关建议，按规定权限负责外商投资和境外投资项目管理有关工作。按省要求开展企业赴境外发行债券、国际中长期商业贷款有关工作。配合省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方面提出国际金融机构、外国政府贷款重大备选项目。组织拟订全市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协调推进开发区改革发展。承担市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研究制定相关政策，协调推进重大项目。承担重点领域国际合作。

6. 区域经济科。组织拟订区域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推进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新格局。协调本市新区总体布局和规划实施。组织拟订原革命老区等特殊类型地区发展规划与政策。按省发展改革委部署协调推进珠三角地区与我市对口帮扶合作工作。统筹推进特色小镇规划建设管理。协调国土整治、开发利用和保护政策。承担市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工作。承担市加快振兴发展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7. 农村经济科（经济与国防协调发展科）。编制和协调实施全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提出农村经济和生态保护与建设发展战略、体制改革及有关政策建议，协调有关重大问题。衔接平衡农业、林业、水利、气象、生态及有关农村基础设施等发展规划、

计划和政策，提出相关重大项目布局建议并协调实施。组织推进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的战略和规划。研究拟订推进国民经济动员规划和计划，协调经济建设贯彻国防要求等重大问题。参与军民融合有关工作。协调和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协调国民经济平战转换能力建设。承担市国防动员委员会国民经济动员办公室日常工作。

8. 交通科。统筹交通运输发展规划与全市发展规划的衔接平衡。综合分析交通运输运行状况，协调有关重大问题，提出统筹综合交通发展有关政策建议。负责协调综合交通发展重大事项，审核年度综合交通建设投资计划。

9. 创新和产业发展科。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组织拟订推进创新创业和高技术产业发展的规划和政策。统筹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提出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政策建议。推进创新能力建设，会同有关方面提出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重大创新平台规划布局建议并协调实施。推动技术创新和相关高新技术产业化，组织重大示范工程。牵头推动全面改革创新试验、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等工作。组织拟订产业政策。统筹衔接工业发展规划。拟订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的政策措施，会同有关部门提出工业重大项目布局建议和相关产业重大工程并协调实施。协调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和产业基地建设。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市服务业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统筹服务业各主要行业发展规划的衔接平衡。统筹推进服务业重大空间布局优化、平台载体建设。承担市总部经济发展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10. 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科。拟订和组织实施绿色发展相关战略、规划和政策，协调推进生态保护补偿相关工作，推进实施可

持续发展战略，承担生态文明建设和改革相关工作。负责全社会节能工作。拟订并协调实施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循环经济政策规划，提出能源消费控制目标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节能监察。负责全市公共机构节能管理。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组织协调重大节能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的推广应用。

11. 社会发展和就业收入分配科（对口支援合作科）。综合提出并协调实施社会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协调社会事业和社会产业发展政策及改革重大问题。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协调教育领域事业发展重大政策和项目。拟订全市人口发展和应对老龄化规划和政策。综合研判全市就业与人力资源、收入分配和社会保障发展趋势及重大问题。提出就业促进和劳动者素质提升的规划和政策建议。统筹推进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提出调节收入分配的政策建议。提出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健全社会保障体系的发展规划和政策建议。参与人才工作。综合协调市对口支援合作有关工作，编制并协调实施工作方案、总体规划、年度计划，协调指导对口支援合作项目实施情况。协调开展与对口支援合作地区的互访交流、经济合作等工作。承担市对口合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12. 法规与财金科。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承担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承担行政应诉工作，配合开展行政复议工作，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协调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组织推进本部门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按规定指导协调招投标工作。研究分析全市财政、金融运行情况，提出协调解决财政金融运行重大问题的建议，参与制定财政

和金融政策，完善政策衔接协同机制，提出引导社会资金投向的政策建议，参与制定推动全市金融业发展改革的重大政策，协调重大项目投融资问题，组织金融机构与重大项目对接。统筹全市企业债券发行，按分工承担企业（公司）债券管理工作。配合省发展改革委开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和创业投资企业的发展及制度建设管理工作。参与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管理。

13. 信用建设科。组织拟订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法规和政策措施，协调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统筹协调相关重大问题。组织建设和管理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组织开展公共信用信息收集和应用管理。推进信用联合激励和联合惩戒工作。组织开展地区和行业信用监测、评价。推进信用服务市场发展。

14. 价格科。承担全市价格调控工作，提出价格调控目标和政策建议。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市价格和收费改革方案，组织起草有关价格和收费法规规章草案及规范性文件。牵头负责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管理。组织拟定政府定价范围内的商品、服务价格和收费的定价机制及政策，依据《广东省定价目录》制定和调整政府定价范围内的商品、服务价格和收费标准并实施。

15. 重点项目和评估督导科。规划全市重大项目布局，统筹谋划储备重大项目，拟订市重点项目中长期规划和年度投资计划。提出市重点项目建设管理政策建议，负责综合协调重点项目建设，督促检查市重点项目计划执行情况。统筹开展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拟订全市重大工程评估督导的制度并组织实施，提出相关评估评价意见和改进措施建议。承担市重点项目建设总指挥部日常工作。

16. 电力综合科。组织拟订能源发展战略、发展规划，协调推

进能源体制改革，承担科技进步、能源合作等相关综合业务。拟订电力领域的发展规划、发展计划、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电力体制改革有关工作，衔接电力生产建设和供需平衡。监督管理煤炭经营。承担电力行业节能减排和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统筹协调全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指导监督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安全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市电力安全保障工作。配合开展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和电力运行安全监管。负责全市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理工作。

17. 石油天然气科。拟订石油、天然气相关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落实石油天然气体制改革有关工作。依法做好审核审批原油、成品油经营资格，监督管理原油、成品油经营相关工作。配合做好国家石油储备工作，参与监督管理商业石油、天然气储备。参与相关能源预测预警、运行调节和应急保障工作。指导监督全市石油、天然气等能源安全保障工作。负责主管全市石油天然气管道（城镇燃气管道和炼油、化工等企业厂区内管道除外）保护工作，协调处理管道保护的重大问题，指导、监督有关单位履行管道保护义务，依法查处危害管道安全的违法行为。

18. 粮食储备和调控科。承担粮食流通体制改革工作，组织研究粮食储备重大问题。组织起草相关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拟订粮食市场调控、监测预警和应急保障等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粮食购销政策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市粮食流通、加工基础设施建设规划、粮食流通设施建设项目资金安排、粮食市场体系建设规划、粮食收购市场准入指导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粮食供需总量平衡调查工作，牵头承担粮食流通统计工作。研究制定地方储备粮发展规划、总量计划和品种目录。

拟订市级储备粮的储备政策，组织实施市级储备粮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指导协调政策性粮食购销、粮食产销合作。承担军粮供应管理工作。指导协调区（县）储备粮管理。指导粮食流通的科技创新、技术改造。承担粮食储备信息化建设。制定粮食仓储管理制度，指导全市粮食仓储管理。承担推进落实粮食安全政府责任制和相关考核工作。指导监督全市粮食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拟订粮食监督检查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粮食质检体系建设，承担收获粮食质量测报工作，组织拟订地方粮食质量标准。指导粮食行业人才队伍建设和教育培训工作。牵头粮食和物资储备综合性工作。

19. 物资储备和消费贸易科。承担物资储备体制改革工作，组织研究物资储备重大问题。拟订物资储备政策和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健全物资储备体系，制定物资储备规划、计划。组织实施救灾物资、化肥、食盐、药品、冻猪肉和食糖等重要物资和应急储备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拟订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拟订物资监测预警和应急保障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承担物资储备统计工作。指导全市物资储备仓储管理。组织制定有关技术规范，指导物资储备的科技创新、技术改造。承担物资储备信息化建设。拟订物资储备监督检查制度并组织实施，监督检查物资储备数量、质量和储存安全。对市级物资储备政策执行和承储管理情况实施监管。指导监督全市物资储备安全生产工作，承担所属物资储备单位安全储存和安全生产的监管。推动完善促进消费的体制机制，研判消费形势，统筹并协调实施扩大消费的政策措施。研判内外贸形势并提出政策建议。协调贸易和流通体制改革中的重大问题，推动现代物流业加快发展。按

上级要求承担市内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工作。按要求组织实施粮食、棉花等重要商品的进出口计划。

20. 新能源科。拟订全市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发展计划、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全市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安全保障工作。指导协调农村能源发展。组织推进全市海上风电产业发展。

21. 成本调查监审科。负责全市农产品价格成本调查工作。承担对农产品、省列名管理的商品、服务、收费项目进行调查、测算、核算定价成本等工作。承担对列入省成本监审目录的商品和服务价格进行成本监审（包括制定价格前监审和定期监审）。调查、跟踪重要商品价格及其成本变动情况。承担涉案财产价格认定行政管理职能，指导市价格认证中心开展涉案财产价格认定具体工作。

22. 人事科。负责机关和下属单位的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劳动工资、教育培训等工作。承担机关和指导下属单位的离退休人员服务工作。

23. 机关党委。负责机关和下属单位的党群工作；负责机关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领导机关和下属单位工会、共青团、妇工委等群众组织工作；承担机关纪委和内部审计工作。

24. 市国防动员委员会国民经济动员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局，负责宣传贯彻经济动员规划计划和法规措施，组织经济动员建设，督导检查经济动员工作落实。主任由市发展改革局局长兼任。经济与国防协调发展科负责处理办公室日常事务，其他内设机构根据工作需要承担市国防动员委员会国民经济动员办公室相

关工作。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已将下属预算单位汇总局本级纳入我部门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及公开，现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单位决算。

第二部分：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024.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7,165.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5,00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320.1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52.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7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7,997.9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5,0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344.45	本年支出合计	57	30,418.4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42.1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668.11
总计	30	31,086.58	总计	60	31,086.5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344.45	30,024.33	0.00	0.00	0.00	0.00	320.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91.20	6,771.08	0.00	0.00	0.00	0.00	320.11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7,091.20	6,771.08	0.00	0.00	0.00	0.00	320.11
2010401	行政运行	5,002.82	5,002.33	0.00	0.00	0.00	0.00	0.5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9.62	0.00	0.00	0.00	0.00	0.00	319.62
2010450	事业运行	92.12	92.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676.64	1,676.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35	252.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0.66	230.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7.59	227.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5	2.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2	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1.68	21.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1.68	21.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1	0.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1	0.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	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	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90	0.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32	0.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	1.7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	1.7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9	1.79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997.90	7,997.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7,000.00	7,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115	粮食风险基金	7,000.00	7,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4	粮油储备	343.20	343.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401	储备粮油补贴	343.20	343.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5	重要商品储备	654.70	654.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503	肉类储备	341.42	341.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504	化肥储备	170.28	170.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509	食盐储备	75.00	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511	应急物资储备	68.00	6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5,000.00	1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00.00	1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00.00	1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418.48	5,420.64	24,997.8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65.23	5,165.29	1,999.93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7,165.23	5,165.29	1,999.93	0.00	0.00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5,062.02	5,062.02	0.00	0.00	0.00	0.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3.29	0.00	323.29	0.00	0.00	0.00
2010450	事业运行	103.28	103.28	0.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676.64	0.00	1,676.6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35	252.3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0.66	230.6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7.59	227.5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5	2.0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2	1.02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1.68	21.68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1.68	21.68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1	0.01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1	0.0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	1.2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	1.2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90	0.9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32	0.3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	1.7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	1.7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9	1.79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997.90	0.00	7,997.90	0.00	0.00	0.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7,000.00	0.00	7,000.00	0.00	0.00	0.00
2220115	粮食风险基金	7,000.00	0.00	7,000.00	0.00	0.00	0.00
22204	粮油储备	343.20	0.00	343.20	0.00	0.00	0.00
2220401	储备粮油补贴	343.20	0.00	343.20	0.00	0.00	0.00
22205	重要商品储备	654.70	0.00	654.70	0.00	0.00	0.00
2220503	肉类储备	341.42	0.00	341.42	0.00	0.00	0.00
2220504	化肥储备	170.28	0.00	170.28	0.00	0.00	0.00
2220509	食盐储备	75.00	0.00	75.00	0.00	0.00	0.00
2220511	应急物资储备	68.00	0.00	68.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5,000.00	0.00	15,00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00.00	0.00	15,00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00.00	0.00	15,00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024.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841.93	6,841.9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5,00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52.35	252.3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2	1.2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9	1.7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7,997.90	7,997.9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5,000.00	0.00	15,00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024.33	本年支出合计	59	30,095.18	15,095.18	15,00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27.0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56.19	652.67	3.52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23.5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3.52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0,751.37	总计	64	30,751.37	15,747.85	15,003.5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095.18	5,420.64	9,674.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41.93	5,165.29	1,676.64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6,841.93	5,165.29	1,676.64
2010401	行政运行	5,062.02	5,062.02	0.00
2010450	事业运行	103.28	103.28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676.64	0.00	1,676.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35	252.3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0.66	230.6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7.59	227.5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5	2.0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2	1.02	0.00
20808	抚恤	21.68	21.68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1.68	21.68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1	0.01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1	0.0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	1.2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	1.2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90	0.9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32	0.3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	1.7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	1.7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9	1.79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997.90	0.00	7,997.9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7,000.00	0.00	7,00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20115	粮食风险基金	7,000.00	0.00	7,000.00
22204	粮油储备	343.20	0.00	343.20
2220401	储备粮油补贴	343.20	0.00	343.20
22205	重要商品储备	654.70	0.00	654.70
2220503	肉类储备	341.42	0.00	341.42
2220504	化肥储备	170.28	0.00	170.28
2220509	食盐储备	75.00	0.00	75.00
2220511	应急物资储备	68.00	0.00	68.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93.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1.52
30101	基本工资	774.83	30201	办公费	28.40
30102	津贴补贴	1,949.15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369.2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83.49	30204	手续费	0.04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1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0.49	30206	电费	1.9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5.25	30207	邮电费	25.5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3.9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7.8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62	30211	差旅费	2.14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2.9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11.75	30213	维修（护）费	5.7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4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5.58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51.74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549.3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201.9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1.3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6.96
30307	医疗费补助	38.46	30227	委托业务费	60.65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5.44
30309	奖励金	0.13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7.3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1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159.02		公用经费合计	261.6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52	15,000.00	15,000.00	0.00	15,000.00	3.5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2	0.00	0.00	0.00	0.00	3.5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52	0.00	0.00	0.00	0.00	3.52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52	0.00	0.00	0.00	0.00	3.52
229	其他支出	0.00	15,000.00	15,000.00	0.00	15,00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5,000.00	15,000.00	0.00	15,00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5,000.00	15,000.00	0.00	15,00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07	2.46	6.00	0.00	6.00	2.61	11.07	2.46	6.00	0.00	6.00	2.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2023年度总收入31,086.5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0,344.4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024.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52.03万元，增长1.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屋顶光伏特许经营”项目前期工作经费，二是增加“粮食储备物流中心”项目建设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00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00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年内追加“汕头市粮食储备物流中心项目”预算15000万元并于年内完成支付。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320.1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95.63万元，下降48%。主要变动情况：上级补贴拨款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2023年度总支出31,086.58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0,418.4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5,420.6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41.52万元，增长11.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抚恤金支出大额增加，二是涉及疫情防控影响，去年差率费用偏少，本年度有所增加，三是工作需要办公费用增加。

2. 项目支出24,997.8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188.12万元，增长111.7%。主要变动情况：年内追加“汕头市粮食储备物流中心项目”预算15000万元并于年内完成支付。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30,024.3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024.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52.03万元，增长1.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屋顶光伏特许经营”项目前期工作经费，二是增加“粮食储备物流中心”项目建设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00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00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年内追加“汕头市粮食储备物流中心项目”预算15000万元并于年内完成支付；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0,095.1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095.1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963.03万元，增长6.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屋顶光伏特许经营”项目前期工作经费，二是增加“粮食储备物流中心”项目建设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00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5,00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年内追加“汕头市粮食储备物流中心项目”预算15000万元并于年内完成支付；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1.0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1.07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76万元，增长33.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2.46万元，完成预算2.4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6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万元，完成预算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8万元，下降15.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万元，完成预算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8万元，下降15.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2.61万元，完成预算2.61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8万元，增长111.3%。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年度发生公务接待费用去年相比增长111.3%，是因为上级及相关单位莅汕调研增加所致。因调研“海上风电项目”出国调研1人，产生因公出国费用2.46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2.46万元，占22.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万元，占54.2%；公务接待费支出2.61万元，占23.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2.46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1个、累计1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海上风电项目”境外调研2.46万元，主要用于调研海外海上风电项目发展情况。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一般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2.61万元，主要用于一般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8次，接待人数共226人。主要包括上级及相关单位莅汕调研公务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61.6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1.54万元，增长24.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一是涉及疫情防控影响，去年差旅费用偏少，本年度有所增加，二是工作需要办公费用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6.3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1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1.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6.3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6.3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3个，共涉及资金511.6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5.28%；

共组织对“生猪储备费用”、“化肥储备费用”、“冻肉储备费用”等3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11.6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当年）绩效目标一致。资金支出规范性，严格执行单位基本支出管理、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各项支出依法依规。各项目标进展顺利，无存在超标准、超范围开支现象，完成了项目目标。

组织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414.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5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当年）绩效目标一致。资金支出规范性，严格执行单位基本支出管理、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各项支出依法依规。各项目标进展顺利，无存在超标准、超范围开支现象，完成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生猪储备费用”、“化肥储备费用”、“冻肉储备费用”等3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4435.63万元，执行数30,414.9万元，完成预算的210.69%。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根据实际，本部门已按目标完成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一）紧盯目标，经济目标总体实现。

制定出台激发企业活力推动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深入开展企业走访调研活动，切实帮助企业解决生产经营面临的堵点卡点痛点问题，提振企业发展信心。实施周调度、旬盘点、月研判、季总结，抓好经济发展目标分解，及时研究应对举措。前三季度，地区生产总值完成2299.26亿元，同比增长5.0%，达到年初

在全省高质量发展大会上的表态目标（5%）。

（二）督导建设，有效投资规模扩大。

发挥市、区两级稳投资和重点项目联合审批专班作用，抓促投资五项指标评价工作。482个市重点项目完成投资830.87亿元，完成年度计划1000亿元的83.1%；58个省重点项目完成投资303.94亿元，同比增长16.5%，完成年度计划302.16亿元的100.6%，完成进度位列全省第5。全市前三季度重大项目签约开工投产活动项目共180个，总投资约1063亿元。今年，我市共发行专项债券项目164个，发行金额187亿元。争取下达中央预算内资金2.99亿元，中央预算内投资省级补助0.78亿元。截至12月1日，全市已申报增发国债项目两批次，共申报项目270个，资金需求329.93亿元。

（三）新兴产业，新能源产业加快发展。

成功举办国际风电创新港产业项目开工签约大会、海上风电船舶前沿技术研讨会和汕头国际风电技术创新大会，展示一批重大产业项目建设成果，推动一批重大产业项目集中签约、开工，其中开工项目总投资约52亿元，签约项目融资规模近360亿元；引进主机、齿轮箱、轴承、叶片、电机等龙头企业打造国内首个研发设计、工艺流程、生产制造、检测认证“四个一体化”的海上风电产业园项目（总投资约40.77亿，预计达产后年产值142亿元）；推动开工建设海上风电协同创新基础设施项目、海上风电职业培训中心项目，建设广东省风电临海试验基地，推进总投资84亿元的华能勒门（二）海上风电场项目（60万千瓦），推动海上风电产业发展提速。

（四）共建园区，区域协作更加紧密。

建立完善产业转移政策体系，印发实施承接产业有序转移实

施方案。高标准建设产业转移主平台，汕头市承接产业有序转移主平台纳入省重点支持建设的5个主平台之一，今年已获省4.3亿元注入资本金和800亩基础设施建设省指标支持。1-10月，主平台承接产业转移项目45个，提前超额完成省下达的44个承接产业转移项目的目标任务。深汕共建产业合作园区加快建设，目前全市6区均已和深圳对口区签订产业园区共建协议，南澳县加快推进与南山区共建产业合作园区相关事宜。各区县在深圳对口区建设“反向飞地”工作全面铺开，探索深圳汕头研发与生产联动、供应链与产业链融合，走出一条可持续区域合作共赢新路。

（五）推进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建设

高规格举办市营商环境建设大会，出台加强营商环境建设工作方案。联合市政府督查室等有关单位及营商环境特约监督员赴各区（县）开展迎评专项督查调研，形成迎评问题清单，并督促区（县）做好整改落实。印发实施《深圳市与汕头市营商环境对口帮扶工作方案》，推动办事标准、流程和时效与深圳接轨，推行“秒批秒报”“跨城通办”“兜底窗口”等审批服务模式，上线“秒批秒报”事项483项，实现两市“跨城通办”事项398项，为企业群众办事提供“一跟到底”服务。

（六）绿美建设，践行绿色生态发展

编制《汕头市碳达峰情景分析报告》《汕头市碳达峰实施方案》，推动我市能源、工业、建筑、交通运输和农业农村领域降碳行动、生态碳汇能力提升行动、科技助力碳达峰行动，推动碳中和试点建设。起草《汕头市贯彻落实〈广东省“十四五”节能减排实施方案〉重点任务分工表》，结合省考核要求与市工作实际，研究形成“十四五”时期各区县能耗强度降低目标，推进我

市规划期内节能减排工作。

（七）加强保障，守护粮食和能源安全

能源托底保障。推动华电丰盛汕头电厂“上大压小”新建项目并网投产。推进粤东首座500千伏全室内智能变电站澄海站竣工投产，汕头电网第100座变电站110千伏津湾变电站建成投产，有效保障了电力稳定供应。粮食安全巩固。推动粮食安全党政同责落到实处。完成地方储备粮规模40万吨、储备油规模4600吨。认真做好储备粮收储轮换工作，截至10月底，全市完成储备粮轮换约4.96万吨。

（八）保障民生，构建和谐发展社会

全力支持汕头市中心医院“一院两区”智慧医院建设暨区域全民健康信息综合平台项目、汕头市公共卫生医学中心新建项目智能化建设项目等9个市级医疗信息化项目立项工作，总投资约14亿元。及时发放临时价格补贴，做好民生兜底保障工作，向低收入群体发放2023年1月份价格临时补贴共566.3万元；在发放1月份价格临时补贴的基础上还叠加向全市困难群众发放春节一次性价格临时补贴。落实完善校内课后服务收费管理政策和完善机动车道路停放设施服务收费。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年来，本部门在推动发展改革工作上取得新的积极进展和成效，但仍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固定资产投资后劲不足。今年以来，虽然我市投资结构持续优化，但基础设施投资支撑作用减弱，房地产投资持续下降趋势，全年固定资产投资增长压力仍较大。二是推动重大项目建设存在要素制约。对部分重点项目的开工计划统筹谋划、前期摸排准备不够，导致实际开工率不够高；部分重大项目受用地、用林、用

海等自然要素保障制约，前期工作进度缓慢。三是营商环境仍需优化。营商环境对标先进还有差距，办事标准和服务质效有待进一步提升。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加强经济运行管理。制定完成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提出主要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分解下达各行业、各区县主要指标预期和2024年重点经济工作任务，落实区县、部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责任。加强经济研判，系统落实调度工作，及时提出工作重点和对策建议，加强重点领域、重点地区经济督导，切实抓好经济工作。做好重点企业服务走访，加强对增长缓慢、边际弱化等行业和企业的跟踪服务，积极推动解决企业困难诉求，助推企业扎根汕头发展壮大。

（二）积极扩大有效投资。用好“1+13”重大项目指挥部、稳投资和重点项目联合审批专班工作机制，按时序推进项目尽快落地实施。加强投资调度管理。做好2024年固定资产投资目标分解，深化经济发展5项指标考核，科学合理做好指标分解监测，切实抓好工业投资等重点任务。提前做好项目谋划储备，抓紧开展前期工作，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做好2024年政府投资计划和重点项目计划项目的谋划工作。

（三）加快新能源发展。加快推进海上风电资源开发建设。加快推进近海浅水区项目建设，重点推进近海深水区国管海域海上风电场址的前期工作。谋划布局全产业链生态体系。高质量加快建设海上风电装备、海工装备、新型输配电装备、新型储能装备等一批专业装备制造产业园区。完善海上风电核心基础工程建设。加快推进广澳港区三期工程风电码头建设，打造集施工建设、运维、出口为一体的全功能海上风电母港，推动一批海工装

备产业项目尽快落地。谋划发展“海上风电+”产业。大力发展包括专业技术服务、施工服务以及运维服务在内的海上风电服务产业。开展海洋牧场与能源岛示范建设，促进海上风电与海洋牧场、海上风电制氢等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探索打造海上风电创新高地。建设海上风电协同创新中心，打造国际海上风电创新的策源地。

（四）加强区域协作。加快重大产业平台建设。抓好落实省承接产业有序转移实施方案和省产业有序转移考核工作，确保我市在全省推动产业有序转移考核工作中取得优异成绩。推进深汕共建产业合作园区规划建设。推动双方尽快明确合作共建模式，推动濠江片区加快开发建设，大力引进深圳企业投资兴业，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充分发挥结对区（县）的资源禀赋和比较优势，高标准打造一批“圳”味十足的区级共建园区，推动六区一县在深圳“反向飞地”尽快投入运营，推动汕头深圳研发与生产联动、供应链与产业链融合，差异化打造产业飞地、科创飞地、人才飞地、消薄飞地等多种形式的反向飞地。

（五）优化营商环境。牵头开展妨碍公平竞争等专项整治，为各类市场主体投资兴业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积极对标分析省营商环境评价报告，分析梳理失分点及问题成因，制定营商环境评价指标对标整改提升任务清单并抓好落实，并将营商环境建设情况纳入年度绩效考核。紧抓优化营商环境对口帮扶机遇，“带土移植”深圳营商环境先进举措。借鉴深圳营商环境创新试点经验，力争濠江区纳入新一批省营商环境综合改革试点，加快打造优化营商环境“汕头样板”。

（六）防范重点领域风险。加强能源供应保障。加快500千伏

澄海站配套220千伏线路一、二期工程等重点电网工程项目建设，提升我市输变电能力，化解系统运行风险。推动澄海益鑫天然气分布式项目加快建设，督促华能海门电厂5、6号机组和华电二期加快投资建设进度，力争项目早开工早投产早见效。积极推进广东粤电汕头LNG接收站项目前期工作。保障粮食安全。加强地方储备粮管理，完善我市粮食储备安全管理体制机制。强化军粮供应管理工作，提升军粮规范化管理水平。切实提升粮食储备能力，完成省下达2024年我市新增3万吨粮食储备任务。加强应急保障体系建设，提高应急保障能力。

“生猪储备费用”、“化肥储备费用”、“冻肉储备费用”等3个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31.51万元，执行数为511.69万元，完成预算的96.2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冻猪肉根据省下达的储备规模落实，生猪、化肥储备按职能划转时移交过来的储备规模落实，由市储备粮食和物资有限公司选择符合条件的企业代储，代储企业结合经营自主采购、轮换，职能部门按规定进行日常检查，数量等条件符合要求给予一定的费用补贴。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